



Distr.
GENERAL

A/52/469/Add.1/Corr.1
27 March 1998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五十二届会议
议程项目 112(b)

人权问题:人权问题,包括增进人权和
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

联合国人权教育十年
(1995-2004 年)和人权领域的新闻活动

秘书长的报告

增编

国家人权教育行动计划准则

更正

1. 第 10 段
《儿童权利公约》(第 28 条)应改为《儿童权利公约》(第 29 条)
2. 第 20 段之后题为“可作成员者”的方框中
人权事务高级专员/人权事务中心外地工作人员应改为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
事 处外地工作人员
3. 第 39(c)(一)段
在教师之后加上“和课程制订者”

4. 第 21 页,注 5 第 2 句和第 3 句

人权事务高级专员/人权中心应改为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
